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ST 光一

公告编码 2021-067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重新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一科技”）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7）以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8）。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资”）持有的部分股份 846 万无限售流通股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 10 时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 10 时由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进行公开拍卖。由于竞买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拍卖余款，法院已视为悔拍处理，法院将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 10 时止对 846 万无限售流通股进行重新司法拍卖。

2、本次拍卖前，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20%；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262.5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后，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4,945.02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12%，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6,207.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099.8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5%。本次司法拍卖后，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207.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2%，两者持股相差 5.17%，持股差距较大。另外，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其他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且为自然人投资者。故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4,378.48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2.08%；处于冻结状态的

股份数为 7,053.52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后期股份被继续处置，将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4、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光一投资通知：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 (<https://sf.taobao.com/>) 发布了拍卖公告，拟在司法拍卖平台重新拍卖光一投资所持公司的 846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具体事项如下：

一、拍卖公告主要内容

(一) 拍卖标的物详情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拍卖时间	拍卖股份数量	起拍价 (万元)	加价幅度 (万元)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是	2021 年 9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 10 时	846.00	2,072.70	10.00

(二) 竞买人条件

竞买人应当符合光一科技章程中关于股东资格的规定，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法律，行政法规和司法解释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者条件。

(三) 拍卖方式

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等于起拍价，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四) 特别提醒

1、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本标的瑕疵保证。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

2、拍卖竞价前将通过网络系统将在竞买人支付宝账户内冻结相应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本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

下：

单位：万股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	质押数量占其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光一投资	5,791.02	14.20%	3,164.57	54.65%	7.76%
龙昌明	1,262.50	3.10%	1,213.91	96.15%	2.98%
合计	7,053.52	17.30%	4,378.48	62.08%	10.74%

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全部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 10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前，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20%；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262.5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0%。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后，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4,945.02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12%，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6,207.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北乾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099.8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5%。本次司法拍卖后，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龙昌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207.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2%，两者持股相差 5.17%，持股差距较大。另外，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其他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5%，且为自然人投资者。故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目前，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冻结状态，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后期股份被继续处置，将会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拍卖事项尚涉及拍卖余款缴纳、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日